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17-020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6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7年3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00- 16:00在全景网举办2016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广大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李从文先生、总经理田守能先生、独立董事陈燕燕女士、董事会秘书吴仲起先生、财务总监聂勇先生、保荐代表人单晓蔚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欢迎广大股东和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增加天天基金为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基金代码:004332)的销售机构。自2017年3月21日起,投资者可在上述销售机构的各营业网点办理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同时,经天天基金和本公司双方协商一致,决定自 2017年3月 21日起,对通过天天基金认(申)购上述指定基金的实施费率优惠,费率优惠的措施以天天基金的安排为准。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17年 2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本公司网站上的《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恒生前海沪港深新兴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2、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hsqh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0755-8898113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拟投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基金业务规则等信息,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1日

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龙腾混合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2 “强定投”基金代码00009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3月2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2.150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090,176,793.93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1,545,088,396.97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5.9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的第1次分配

注:根据《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多4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可分配收益的5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7年3月24日
除息日	2017年3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7年3月2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红利再投资日为2017年3月24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17年3月2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上述基金份额将于2017年3月2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7年3月28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 [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 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基金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 投资者可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如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于2017年3月23日前(含2017年3月23日)到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基金份额持有人所得的现金红利金额按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5)咨询办法: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21-20376888。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32 证券简称:*ST吉恩 公告编号:临2017-015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因公司2016年预亏,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在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起开始停牌,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通知,该申请是否被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人民法院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还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

一、将被暂停上市的原因、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安排

由于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连续亏损,上海证券交易所已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自2016年5月3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 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16年度将继续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亿元到-22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16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起开始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暂停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关于公司重整的风险提示

2017年3月3日,公司披露了《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人申请对公司重整的提示性公告》(临2017-011号),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通知,该申请是否被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人民法院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还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4.3.1(十二)、14.3.12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

三、历次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4日、2017年1月21日、2017年2月18日、2017年3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临2017-005号、临2017-009号、临2017-010号、临2017-012号《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存在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17年4月25日。

四、其他提示说明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16年度将继续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亿元到-22亿元,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临2017-008号)。公司2016年度的准确财务数据将在2016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7-019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9日(星期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9:00在深圳分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梁健锋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以通讯方式参与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16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

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实际需要,公司将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梁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7年4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宪梓南路19号超华科技大厦会议室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23)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0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9日(星期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3月21日(星期二)上午10:30在深圳分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记名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第四届监事会主席杨忠岩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以通讯方式参与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报备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1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在时间和人员安排方面不能满足公司2016年度报告披露的时间要求,公司与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就变更201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沟通,并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结合公司实际需要,公司拟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16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概况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锦辉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资质: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3、《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变更2016年度审计机构是基于公司年报披露工作的实际需要。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2016年度相关审计工作要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满足公司2016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7-022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梁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梁芳女士简历如下:

梁芳,女,1985年生,硕士学历,曾就职于四川新生命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2016年10月加入公司。梁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梁芳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梁芳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深圳市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B 座 1312:邮编:518040

广东省梅县雁洋镇超华工业园:邮编:514759

联系电话:0755-83432838;0753-8586687

联系传真:0755-83433868;0753-8586680

电子邮箱:002288@chaohuatech.com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7-023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决定于2017年4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股权登记日:2017年3月30日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年4月7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6日15:00至2017年4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止股权登记日2017年3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8、会议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宪梓南路19号超华科技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1、3-6、8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上述议案2、7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1、7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人员以外的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将单独计票,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1-7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1、7、8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2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7年4月5日(星期三)上午9:00-11:30,下午14:00-18:00;

2、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委托人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法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7年4月5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股东需附身份证、股东账户和持股凭证复印件,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深圳: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一期B座1312室

梅州:广东省梅县雁洋镇超华工业园

联系电话:0755-83432838;0753-8586687

联系传真:0755-83433868;0753-858668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本次会议联系人:范卓、梁芳

联系电话:0755-83432838;0753-8586687

传真号码:0755-83433868;0753-8586680

邮箱:002288@chaohuatech.com

3、若有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参加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88。

2、投票简称:“超华投票”。

3、投票时间:2017年4月7日9:30-11:30 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超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00

(4)表决意见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4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4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其他

1、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2、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7-2019)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如委托人无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就上述议案表明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则委托人在此确认: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此次股东会上代委托人行使表决权的行为予以确认。

受托人无转委托权。本委托书有效期至委托事项完结为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002288证券简称:超华科技编号:2017-024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期报告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5%-55%	盈利835.80万元
	盈利:1044.75万元至1295.49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7年第一季度,国内铜箔、覆铜板等电子基材市场延续了自去年下半年以来供不应求、价格上涨的市场行情,公司充分抓住市场机遇,加大市场推广,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2017年第一季度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p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公告编号:2017-020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6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17年3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00- 16:00在全景网举办2016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广大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李从文先生、总经理田守能先生、独立董事陈燕燕女士、董事会秘书吴仲起先生、财务总监聂勇先生、保荐代表人单晓蔚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欢迎广大股东和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天添富货币
基金主代码	6750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江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维文、刘心峰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江
任职日期	2017-03-22
证券从业年限	11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1年
过往从业经历	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兴业银行交易员、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2016年8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